

陕西省建材技工学校化验楼维修改造工程

施工合同协议书

建设单位： 陕西省建材技工学校

施工单位： 陕西耀州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施工合同协议书

发包方：陕西省建材技工学校（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陕西耀州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结合工程实际情况，就陕西省建材技工学校化验楼维修改造工程承包给乙方的有关事宜，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陕西省建材技工学校化验楼维修改造工程
- 2、工程地点：耀州区陕西省建材技工学校院内
- 3、工程承包方式：包工包料
- 4、工程范围和内容：化验楼装饰装修改造工程；室内外给排水改造工程；
化验楼电气改造工程等其它附属项目完善。

第二条 工程期限

- 1、本工程合同总工期为 46 天（从开工之日算起）。
- 2、本工程开工日期 2022 年 11 月 16 日，竣工日期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第三条 工程合同预算总价

本工程合同预算总价为人民币壹佰零贰万玖仟零壹拾玖元玖角陆分
(¥1029019.96 元)，最终造价及合同结算价，以甲方聘请的第三方审计机构
审定价为准。

工程总价包含乙供材料费、安装费用、材料保管费用、搬运费用、安全保障设施
费用、工伤保险费用等，乙方不得要求甲方支付非经甲方认可的其他费用。

第四条 工程质量和检查验收

1、乙方必须严格按说明文件和国家颁发的有关规范、规程进行施工，并接
受甲方代表的监督检查。

2、乙方应按工程进度，及时向甲方提供关于工程质量的技术资料等。隐蔽
工程未经甲方专业人员检查不得隐蔽，否则将承担有关责任。

3、工程竣工验收，应以施工图技术交底纪要、设计变更通知、国家颁发的
施工验收规范和质量检验标准为依据。

4、工程完工后双方及监理方共同组织有关人员进行竣工验收。

5、验收中如发现有不符合质量要求，需要返工的工程，由乙方负责修好再
进行验收。乙方如不能在安排的期限内整改完成且达到竣工要求时，甲方有权按
计划合法使用而不被视为验收通过，乙方须在有限的时间内处理完毕，直至验收
合格。

6、竣工日期以最后验收合格的日期为准。

第五条 施工设计变更

甲方根据工程实际情况需要，可以对施工设计进行部分变更，乙方必须遵照执行，因施工设计变更造成的工程量增减，根据实际工程量结算。

第六条 双方负责事项

1. 甲方

- 1) 向乙方提供施工必要的场地、施工用电、施工用水等所需条件；
- 2) 合同签订后，组织施工图纸技术交底；
- 3) 向乙方详细提供有关变更、改造性技术要求；
- 2) 监督乙方工程进度及质量。

2. 乙方

- 1) 自备工程所需要的加工器械和施工工具；
- 2) 做好材料和设备的检验、管理；
- 3) 严格按照说明书进行施工，确保工程质量，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如期完工和交付。
- 4) 在合同规定的保修期内，对属于乙方负责的工程质量问题，负责无偿修理。
- 5) 负责提供现场的二、三级电箱，以满足现场的施工要求，使用的电箱要符合有关安全技术规范的要求。

6) 负责及时收集、清运现场施工垃圾，并对所属施工区域安排专人进行清扫，确保施工现场整洁。

7) 乙方使用的材料必须符合国家有关消防环保等质量标准，必须采购正规厂家生产的正品，不得以次充好，以假乱真。

第七条 安全生产

1、乙方必须严格按照国家有关安全生产、消防以及环保的法律法规以及行业标准组织施工，杜绝各种违法违规事件以及不安全事故发生。在乙方施工过程中所发生的所有安全风险责任均由乙方承担，甲方不承担任何安全责任。如果发生人身伤害事故，乙方应当迅即支付费用救治伤员，并妥善处理善后赔偿事宜。因有关违法事件或者人身损害事故导致甲方支付罚款的，乙方除全额返还甲方支付的款项外，并按甲方支付的二倍支付甲方商誉损害赔偿金。

2、在施工过程中，造成的火灾事故，由乙方负责。

第八条 工程价款的支付与结算

1.按现行国家预算定额、市场材料价格及施工机具实际发生的合理费用价格进行工程审核，工程量以甲方签字认可的工程量进行最终决算。工程完工后，甲方收到乙方提交的竣工验收报告十五日内组织有关单位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乙方向甲方提交竣工结算资料，甲方以工程实际工程量为依据，委托第三方审计机构进行审计，审结果为最终工程结算价格。

2、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合同总价款的 30%。

3、(1) 按工程月形象进度支付进度款。根据本工程发包人审核的施工形象进度完成的工程量，支付进度款的80%。

(2) 待工程竣工验收达到质量标准，第三方工程审计报告出具后工程结算造价款十五个工作日内一次结清。

(3) 该工程质保期两年，自甲方签署竣工验收合格报告的次日开始起算。

第九条 违约责任与奖励规定

1、乙方在工程的施工管理中对于材料的使用，应坚持合理用料、节约用料的原则，如有浪费现象，甲方有权按浪费量及市场单价的两倍进行处罚，严禁超标准用料，超标准用料造成甲方的超额支出损失，甲方有权在工程费用结算时从乙方承包费中扣除。

2、乙方工程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负责无偿修理或返工。由于修理返工造成逾期交付的，按合同总价的 10% 偿付逾期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实际损失。

3、乙方工程交付时间不符合规定，乙方按合同总价的 30% 偿付逾期违约金。

4、甲方未能按照合同的规定履行自己应负的责任，除竣工日期得以顺延外，还应赔偿乙方因此发生的实际损失。

5、甲方不能按照合同约定支付承包费用，按照同期银行借款利息支付违约金，甲方无正当理由提前解除合同，应承担合同价款 10% 的违约金。

第十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执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直接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一条 附则

其它本合同未言明事项，一律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法规规定执行。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至合同工程竣工交验，结清工程尾款，保修期满后自然失效。

本合同一式肆份，其中甲方、乙方各执两份。

甲方（盖章）：



签约日期：2022年11月16日

乙方（盖章）：



签约日期：2022年11月16日

